

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實習工場廢棄材料（物）處理要點

88 年 9 月 3 日 8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通過
 95 年 9 月 1 日 9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7 年 9 月 1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1 年 8 月 29 日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 年 8 月 28 日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 年 8 月 29 日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 年 8 月 29 日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 年 9 月 1 日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 年 8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目的：

- （一）推動校園污染防治、安全衛生及推行環境教育，特訂定本要點。
- （二）培養師生重視環保觀念，進而帶動促進社會大眾重視環境問題，以維護建立良好的生活環境。

二、防治措施：

廢棄材料（物）成分	防治方式
油污（潤滑油、冷卻油、冷凍油）	更換之廢機油存放於廢機油桶內，再委託合格廠商統一處理。
廢紙、廢布、廢油布	廢紙類收集後可資源回收。 廢布及廢油布收集後專人處理或交清潔隊處理。 衛生組統籌處理資源回收。
金屬屑	分類集中回收。 交由金屬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衛生組統籌處理資源回收。
大塊金屬	分類回收再利用。 交由金屬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衛生組統籌處理資源回收。
木塊、木屑	集中回收再利用。 木屑可充當有機肥料。 集中回收後交清潔隊處理。
電瓶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電線、電纜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管材（PVC 管、鐵管、EMT 管）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電子零件（主動元件、電池）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廢電器（日光燈管、燈泡、一般電器）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廢金屬材料（鐵釘、螺絲釘、螺帽）	分類集中回收。 交由金屬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衛生組統籌處理資源回收。
PC 電路板	集中回收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廚餘	依學校規定分類回收處理
回鍋油	淘汰的回鍋油，存放於空油桶內，委由廠商處理，請廠商資源回收。
電腦及週邊硬體設備	統一委託廢棄物處理公司處理。

三、對廢棄材料（物）處理，著有成效的科主任、教師、技佐及學生報請校長獎勵，不力者應予糾正。

四、本要點經 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